

沂南县辛集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以来，我镇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严格按照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文件精神，以实际、实用、实效为原则，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巩固政府信息公开成果，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要求，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有效地促进全镇办经济和各项社会事务更加健康、稳定、快速地发展。

（一）主动公开

为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2021 年我镇主动公开各类信息共计 65 条，主动公开内容包含机构职能、领导信息、人事管理、扶贫、教育、就业、保障等涉及群众关心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更新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编制《沂南县辛集镇主动公开基本目录》。

（二）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我镇共收到依申请公开1条，按期答复，涉及房屋占地赔偿，申请内容无法提供。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1 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按照“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的总体要求，除涉及不能公开的秘密内容外严格落实公开制度。利用新建便民服务中心和村级便民服务站提升的契机，着手开展政府信息工作智能化、信息化探索，对于适宜公开的内容使用 LED 屏滚动公开；对于个人需求信息，可以使用便民服务大厅内的相关终端进行查询；对于依申请公开，正在探索网上填报镇级依申请公开申请单，保护申请人的隐私，确保群众的利益。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继续推进县政府网站公开。根据实际工作需要，指定了 1 名党政办工作人员作为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负责人，根据上级工作要求，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严格落实审核、传网等工作，确保任务落实到位。

二是坚持巩固公开栏公开。通过镇政府信息公开栏、村级三务公开栏等方式开展公开工作，发布教育、医疗、社会保障、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及其实施情况信息，确保群众能够集中、全面的获取重要信息。

三是创新利用便民服务大厅公开。我镇便民服务大厅于 2021 年设置了滚动电子屏幕，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充分利用此载体，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和方针政策进行公开通报，接受干部和群众共同监督。

（五）监督保障

镇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机关干部与村级考核。一年来，我镇始终及时完善政务公开领导机制和工作机制，确定了1名党政办工作人员从事政务公开工作，政府主要领导为信息审核责任人，宣传办、组织办、纪委办等联合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21年共开展镇村干部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3次，真正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点工作来抓。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1	0	0	0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专业化水平还需加强。缺少相关专业的人才，除专职人员外，其他工作人员运用网络载体公开水平能力不足。在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上还需再加强。

二是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还需加强。主要表现在公开形式不够丰富、宣传力度不大等方面。

（二）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相关领域人员的培养。加强人员培训与学习的力度，尤其是加强互联网公开工作的培训，探索全员参与政府信息公开的机制。

二是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制度。提高公开信息的质量，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畅通渠道，增强信息公开的时效性，确保信息及时公开，方便公众查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1 年度，沂南县住房保障中心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 2021 年县政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印发 2021 年沂南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辛集镇已完成 2021 年各项政务公开工作，涉及更新完善机构职能、决策公开、民生保障、精心解读相关政策，积极开展政府开放日等工作。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1 年度，辛集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 0 件、政协委员提案 0 件。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1 年我镇正在新建便民服务大厅，探索政府信息公开的新方式，目前已经使用 LED 屏幕、收报栏等方式进行公开，预计 2022 年可以实现触屏查询、一键查询、微信小程序查询等，打开数字化、智能化政府信息公开新局面。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1 年 1 月 1 日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